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17年~2019年)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本管理,确保资本充足率保持在适当的水平,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等要求,在结合公司目前资本充足率水平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了监管需求、业务发展、风险管理等因素,对资本管理工作进行了规划,并制定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17年~2019年)》。

一、资本管理规划的考虑因素

(一) 宏观经济形势走势

从宏观经济形势看,世界经济仍处于深度调整期,总体呈现不稳定和不平衡 发展格局;国内"三去一降一补"仍将有序推进,经济增速换挡、结构持续调整、新旧动能转换相互交织,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国内"金融去杠杆、抑制资产泡沫"落实步伐加速,宏观审慎评估等各种监管政策叠加影响,未来商业银行资产负债规模将面临更强约束,广义信贷扩张将受到限制,对资本充足和资本质量的要求将不断提高。商业银行需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并推进转型,由粗放型外延式发展模式逐渐向主动集约型内涵式增长模式转变,走资本轻型化发展之路。

(二) 货币政策的基调

目前,经济增长与预期目标基本相符,新的经济增长动力正在形成之中,但 内生增长动力尚待增强,下行压力仍然较大,物价涨幅有所回落。预计货币政策 保持总体相对稳健的基调,并更加注重松紧适度,适时适度预调微调,保持中性 适度的货币金融条件,注重优化流动性和信贷的投向和结构。在此情况下,存款 准备金率定向调整,公开市场操作、常备借贷便利将作为主要的货币政策工具来 灵活使用。利率市场化、汇率机制改革等金融改革将稳步推进。

(三) 国内外资本监管环境

根据巴塞尔新协议的原则和框架,中国银监会制定并发布了《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资本管理办法》"),提高了对于我国商业银行资本监管的标准,强化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扩大了资本对风险的覆盖范围,强化了商业银行的资本约束机制。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 MPA 评估正式实施,宏观审慎资本充足率指标对商业银行的资本要求进一步提高。同时,监管部门积极推进资本工具创新,鼓励商业银行积极开展资本工具创新,拓宽资本补充渠道,增强损失吸收能力。

二、未来三年资本管理目标

根据对公司资本充足率的初步预测,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以及公司风险政策的规定,同时考虑将来监管部门要求计提逆周期资本要求的预期。公司 2017 年~2019 年资本管理的最低目标为:资本充足率≥12.50%,一级资本充足率≥10.5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50%。如经济金融形势出现较大波动,监管机构调整商业银行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公司的资本充足率目标应随监管机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将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 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的鼓励政策,在过渡期内持续保持资本充足率达标水平, 积极争取监管部门在监管评级、市场准入等方面的激励政策。同时按照监管要求, 每年进行资本水平自我评估,并对评估结果制定调整方案,对低于公司风险政策 规定底线要求的,及时启动纠正机制,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保持在风险管理政策 规定之上。

三、未来三年资本补充方案

(一) 未来三年的资本补充压力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1.92%、11.92%和 13.08%。公司坚守定位,深耕细作本地业务市场,积极支持

当地实体经济发展,始终专注于中小微企业客户。为更好地服务"三农"、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公司需要保持必要的信贷投放增长,并不断推出符合中小微企业需求和国家产业政策指导方向的金融产品,预计公司的风险加权资产规模和资本消耗将保持较快增长。考虑到风险资本计量工具的运用以及监管机构对于商业银行资本管理日趋严格的要求,如不适时进行外源性资本补充,未来几年,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本补充压力。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内生性资本补充为主、外源性资本补充为辅的资本补充方式,并积极开展资本工具创新,拓宽资本补充渠道,不断优化资本结构。

(二)下阶段资本补充规划

公司资本补充以满足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经营战略、业务发展和 资本监管要求为目标,并遵循以下原则:

- 1、坚持内生积累为主。公司将以提高盈利能力、增加内部积累作为提高资本的重要途径。公司将积极致力于推进业务发展模式和盈利模式转变,优化业务和资产结构,降低资本消耗;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稳健合理的现金分红政策,以有效保持较强的利润积累能力。
- 2、适时补充一级资本。公司将根据监管规定和资本市场情况,通过发行普通股、优先股等符合《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的资本工具补充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一级资本,以进一步提升资本的损失吸收能力和资本充足水平。
- 3、积极补充二级资本,优化资本结构。公司已经审议通过发行二级资本债券方式并积极推进实施,以形成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机制,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并提高资本回报水平。
- 4、创新资本补充工具。公司将根据监管及市场情况,合理选择其他创新融 资方式对资本进行补充。

四、资本管理的机制建设

为适应《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公司将继续推进巴塞尔 新资本协议项目建设,将新监管标准纳入新资本协议建设内容,同时进一步完善



资本管理机制,建立适应精细化管理与引导业务发展为需求的资本管理体系。

- (一)完善资本治理结构和资本管理机制。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要求,完善资本管理机制,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职责。制定资本 管理相关政策和流程,以苏南八家农商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项目建设为契机, 进一步完善公司资本管理机制,同时加大科技投入,为资本管理提供科技支撑。
- (二)完善监管资本监控机制。完善对机构、条线、客户等不同维度的资本占用分析并持续监控。建立资本总量平衡的监控,平衡可用监管资本与监管资本需求的关系,及时掌握目标资本充足率满足情况。建立监控资本规划的实现程度,改善资本规划质量。全面推进经济资本管理机制,建立经济资本规划、监控和考核体系,以更好的满足内部管理的需要。
- (三)建立和完善资本监控流程。建立和完善资本监控流程,按照公司风险管理政策规定的资本充足率预警值,明确监控职责。公司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为资本充足率监控的执行部门,对监控指标进入预警值时应及时向行长室上报预警报告,分析原因并提出纠正和整改建议。高级管理层应对预警报告及时采取措施,确保公司资本水平保持在公司规定的目标水平。
- (四)建立和完善资本纠正机制。建立资本水平纠正的触发机制,明确触发条件和标准,并积极采取措施。一是建立对资本水平过低纠正机制。采取调整业务组合,向资本消耗低的业务引导,启动资本补充应急机制,通过内部或外部的资本补充等措施进行调整。二是建立对资本水平过高纠正机制。采取调整业务组合,向风险调整收益较高的业务领域引导,加快业务扩展,增设更多的支行或网点,增加对外投资等措施,以提高资本使用效率。